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5〕184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项目成效评价办法》等文件的通知

临港新片区管委会，浦东新区、奉贤区、金山区和崇明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，市地产集团、市农投集团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，准确评估全市互花米草除治成效，规范互花米草成效评价流程，我局编制了《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项目成效评价办法》和《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项目成效评价规程》（详见附件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执行。

附件：1. 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项目成效评价办法
2. 上海市互花米草防治项目成效评价规程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5 年 11 月 25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规划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水务局（市海洋局），市林业总站、市野保研究中心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25 日印发
